

婦幼人身安全宣導：

一、性隱私影像防制：

北市警政 APP 已新增介接 iWIN 申訴通報功能，民眾遇有各類案件與性隱私相關影像有關時，除至派出所請求警方協助下架外，民眾亦可自行上 iWIN 申訴網頁通報下架。





二、新興科技犯罪-「數位無線匿名傳輸圖文資訊性騷擾」

(一) 犯罪方式：利用 iPhone 或 iPad 藍芽分享功能「AirDrop」於 **9 公尺範圍內** 向周遭不特定人傳送不雅文字、圖畫、聲音或影像等，民眾只要接收，資料即會儲存於**照片**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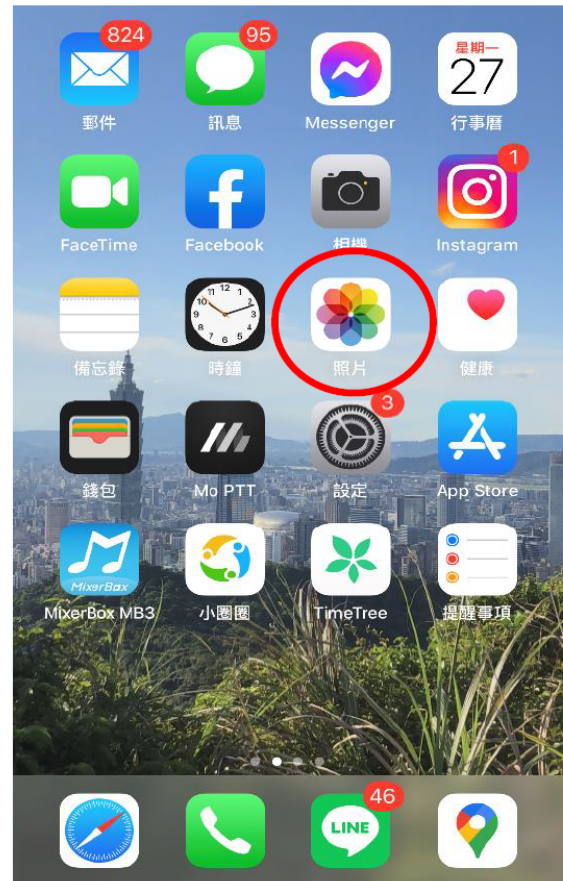
(二) 透過 Airdrop 傳輸資訊時因無足資辨識電信資訊，且犯嫌利用大眾運輸人潮壅擠、密閉空間、容易脫逃場域犯案，故須及時檢視可疑傳輸者之手機以確認犯行。為因應此新型態性騷擾案件，市警局增訂「臺北市警察局處理性騷擾事(案)件作業程序第 19 點」，警方受理報案後，確認**被害人接收檔案時間、所在位置(車廂)**，並立即對周邊環境、人物進行蒐證，將傳送畫面截圖存證，保全證據，調閱案發地附近監視器畫面，過濾釐清可疑對象。

(三) 涉及法令：

- 1、**刑法第 235 條散布猥褻物品罪**，最高可處二年有期徒刑。
- 2、**性騷擾防治法第 2 條**，處新臺幣一萬元以上十萬元以下罰鍰。
- 3、如傳送**未成年猥褻圖片**，可能涉及**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第 38、40 條**，最高可處三年有期徒刑。

(四) 防制作為：

- 1、將智慧型手機、平板電腦等 AirDrop 設定「**只限聯絡人**」。
- 2、發現陌生訊息點選**關閉拒絕接收**。
- 3、將**傳送畫面截圖存證**，並立即報案，由警方協助調閱監視器，過濾可疑對象，積極查緝。



數位無線匿名傳輸圖文資訊 性騷擾



利用iPhone或iPad的藍芽分享功能「AirDrop」
向鄰近的人發送不雅照片



法律責任

刑法第 235 條之散布猥褻物品罪 >> 最高可處二年有期徒刑

性騷擾防治法第2條之性騷擾 >> 處新臺幣一萬元以上十萬元以下罰鍰

三、跟蹤騷擾防制：

- (一) 近年來跟蹤騷擾事件不斷，已成為治安隱憂；行政院完成「跟蹤騷擾防制法草案」，**立法院本會期將優先通過，未來被害人除可聲請保護令外，遇嚴重騷擾者，還可由法院裁定羈押。**
- (二) 現行法律責任：

觸犯現行法律

一、性騷擾防治法：

- 1.對他人實施違反其意願而與性或性別有關之行為。
- 2.過度追求行為。

最高處新臺幣十萬元以下罰鍰

二、刑法：強制罪

不停敲門、按電鈴者，

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、拘役或九千元以下罰金

觸犯現行法律

三、社會秩序維護法：

1. 無正當理由的**跟蹤、尾隨**行為，經勸阻不聽，

社會秩序維護法第89條第2款最高處新臺幣三千元以下罰鍰

2. 以**猥褻**言語、舉動或其他方法，調戲異性者，

社會秩序維護法第83條第3款最高處新臺幣六千元以下罰鍰

3. 藉端滋擾住戶、工廠、公司行號、公共場所或公眾得出入的場所者，

社會秩序維護法第68條第2款最高處新臺幣一萬二千元以下罰鍰

(三) 受害權益保護：

1、如果**雙方具備親密關係**：家庭暴力防治法適用於家庭成員、前任或現任伴侶實施家庭暴力行為，**被害人年滿16歲，現有或曾有交往及親密關係，縱然沒有同居，遭跟蹤、騷擾、恐嚇…等，可向法院聲請保護令。**

2、如果**雙方沒有親密關係**：

(1) 無正當理由，跟追他人，經勸阻不聽者，涉及**社會秩序維護法**。

(2) 「具有性意味或性別歧視」或「與性或性別有關」的行為，如涉及性或性別相關的騷擾舉動或過度追求…等，可依**性騷擾防治法**提起申訴或告訴。

(3) 行為涉及強制猥褻、公然侮辱、恐嚇罪、強制罪、侵入住居、毀損等涉及**刑法規定的犯罪行為**，可就近到派出所報案。

四、為預防校園性犯罪的發生，婦幼隊繪製微動漫「誰把青春藏起來了?」，以女高中生「青春」為主角，在裸照傳給網路男友後，發生裸照被上傳色情網站的危機狀況，以實際案例來繪製人物與對話，

希望透過懸疑劇情來**傳達危機訊息**，藉此提醒民眾防範注意。



(一)再次呼籲，當發生私密影像外流時，千萬別這麼做：

- 1、切勿依照他人指示給予更多私密照或金錢！
- 2、請勿在網路上尋求非正式社團或網友來幫忙下架，避免被騙或威脅！



(二)為使傷害不持續擴大，請立即向警方報案：

- 1、保留私密影像**被上傳的網站名稱**，**網站內容的截圖**、**事件過程與所有相關人的對話紀錄**以及**網路帳號**等，這些都**別急著刪除**，一併保留交由警方偵辦處理。
- 2、可至 **iWIN 網路防護機構官方網站申訴**，向正式管道求助，才能將案件及個人資料保密不被曝光，保障人身安全。

